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7

##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及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理由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依据《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条款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905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0,314,955股变更为120,304,05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0,314,955元变更为120,304,050元。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

人：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21年10月28日）起45日内向公司申请债权，并可根据合法有效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要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申报、邮寄、电子邮件方式申报债权，具体如下：

1、申报期限：

2021年10月28日至2021年12月11日

现场申报接待时间：工作日 9:00-11:00、13:30-16:30

2、公司通讯地址和现场接待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堰里路6号 公司证券部

3、联系人：刘玥

4、联系电话：0512-87171278

5、邮箱：security@bafang-e.com

6、其他：（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3）  
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